



#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gsheng APLL Logistics Co.,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217)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它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它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機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摘要

- 於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本集團未經審計之收入約為人民幣 2,514,811 千元，較 2010 年同期上升約 25.38%。
- 於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未經審計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盈利約為人民幣 231,383 千元，較 2010 年同期上升約 77.23%。
- 於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未經審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 1.43 元（2010 年同期：人民幣 0.81 元）。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

## 季度業績（未經審計）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之未經審計之綜合業績，連同2010年同期的未經審計比較數據：

###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期間	
		2011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1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514,811	2,005,811	865,442	655,765
銷售成本		(2,059,866)	(1,725,923)	(697,820)	(561,237)
毛利		454,945	279,888	167,622	94,528
其他收益		3,016	1,137	1,167	270
分銷成本		(75,613)	(59,266)	(31,220)	(21,081)
行政費用		(53,017)	(45,434)	(14,332)	(11,603)
經營利潤		329,331	176,325	123,237	62,114
財務收益		2,957	1,916	1,064	483
財務費用	6	(934)	(1,033)	(256)	(635)
財務收益 / (費用)，淨額		2,023	883	808	(152)
享有聯營利潤 / (虧損)的份額		841	1,753	(225)	559
除所得稅前利潤		332,195	178,961	123,820	62,521
所得稅費用	7	(82,786)	(31,938)	(31,109)	(11,235)
期間利潤及綜合收益		249,409	147,023	92,711	51,286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231,383	130,554	82,177	42,174
非控制性權益		18,026	16,469	10,534	9,112
		249,409	147,023	92,711	51,286
期間內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占利潤的每股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 基本和攤薄	8	1.43元	0.81元	0.51元	0.26元
中期股息		-	-	-	-

附註：

## 1、基本資訊

本公司原名「重慶長安民生物流有限責任公司」，是一家於 2001 年 8 月 27 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 2002 年，本公司變更為一家中外合資企業。於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於 2007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之英文名稱修改為“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重慶市渝北區鴛鴦鎮涼井村。

本公司的 H 股股票從 2006 年 2 月起在聯交所創業板掛牌上市交易。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整車運輸服務，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非汽車商品的運輸服務，包裝材料的銷售以及輪胎分裝。

本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未經審計。

## 2、呈列基準

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 18 章之披露規定而編制。

此財務資料所載之金額乃根據由香港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並適用於中期期間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計算。然而，其並未載有充足資料以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定義下之中期財務報告。

## 3、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而編制。

於中期財務數據中使用之會計政策乃與本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於 2011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簡明綜合財務數據並無帶來重大影響，亦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 4、分部資訊

管理層已根據經每月總經理辦公會審議並用於制訂策略性決策的報告厘定經營分部。

總經理辦公會僅從服務角度研究業務狀況。由於所有服務的提供均位於中國，因此作為一個擁有近似風險和回報水準的地理分部。

報告經營分部的收入主要來自提供整車運輸服務、汽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以及非汽車商品運輸服務。

其他服務包括銷售包裝物產品以及分裝輪胎的收入。此等業務的業績將統一包含在“所有其他分部”欄內。

總經理辦公會根據經調整利潤的一項計量措施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此項計量基準不包括經營分部其他收入和行政費用的影響。該項計量措施亦不包括固定資產折舊、土地使用權和無形資產攤銷的影響，這些開支並無分配至分部，因為此類型活動是由負責管理本集團長期資產投資的中央司庫部所推動。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日止 9 個月期間，向總經理辦公會提供有關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汽車商品運輸和 供應鏈管理服務	非汽車商品運輸	所有其他分部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2,329,217	138,482	47,112	2,514,811
分部間收入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2,329,217</u>	<u>138,482</u>	<u>47,112</u>	<u>2,514,811</u>
經調整營業利潤	<u>370,354</u>	<u>34,621</u>	<u>8,480</u>	<u>413,455</u>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日止 9 個月期間，向總經理辦公會提供有關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汽車商品運輸和 供應鏈管理服務	非汽車商品運輸	所有其他分部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1,844,974	116,481	44,357	2,005,811
分部間收入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1,844,974</u>	<u>116,481</u>	<u>44,357</u>	<u>2,005,811</u>
經調整營業利潤	<u>179,179</u>	<u>20,298</u>	<u>5,133</u>	<u>204,610</u>

經調整利潤與除稅前利潤的調節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報告分部的經調整營業利潤	404,975	199,477
其他分部的經調整營業利潤	8,480	5,133
總分部	413,455	204,610
包含在銷售和分銷成本中的折舊和攤銷	(34,123)	(15,926)
其他收益	3,016	1,137
行政費用	(53,017)	(45,434)
財務收益 - 淨額	2,023	883
享受聯營利潤的份額	841	1,753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b>332,195</b>	<b>147,023</b>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報告分部的經調整營業利潤	147,372	65,808
其他分部的經調整營業利潤	909	1,099
總分部	148,281	66,907
包含在銷售和分銷成本中的折舊和攤銷	(11,879)	(4,695)
其他收益	1,167	270
行政費用	(14,332)	(11,603)
財務收益/(費用) - 淨額	808	(152)
享受聯營(虧損)/利潤的份額	(225)	559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b>123,820</b>	<b>51,286</b>

## 5、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整車運輸	1,727,344	1,288,368	587,879	397,835
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的 供應鏈管理	601,873	556,605	206,012	172,281
非汽車商品運輸	138,482	116,481	61,954	50,576
其他	47,112	44,357	9,597	35,073
總計	<u>2,514,811</u>	<u>2,005,811</u>	<u>865,442</u>	<u>655,765</u>

## 6、財務費用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利息費用	-	749	-	621
匯兌損失/(收益)	934	55	256	(15)
其他	-	229	-	29
合計	<u>934</u>	<u>1,033</u>	<u>256</u>	<u>635</u>

## 7、所得稅費用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84,342	34,873	31,657	12,544
遞延所得稅	(1,556)	(2,935)	(548)	(1,309)
合計	<u>82,786</u>	<u>31,938</u>	<u>31,109</u>	<u>11,235</u>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適用稅率和實際稅率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	
	2011年 所得稅率	2010年 所得稅率
本公司	25.0%	15.0%
重慶長安民生博宇運輸有限公司 (「重慶博宇」)	25.0%	15.0%
南京長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 (「南京住久」)	25.0%	25.0%
重慶長安民生福集保稅物流有限公司 (「重慶福集」)	25.0%	25.0%
重慶長安民生鼎捷物流有限公司 (「重慶鼎捷」)	25.0%	25.0%
重慶長安民生福永物流有限公司 (「重慶福永」)	25.0%	不適用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據國務院新所得稅法中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的規定，本公司與本公司的子公司重慶博宇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自 2008 年至 2010 年為 15%，自 2011 年 1 月 1 日開始，則為 25%；而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住久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為 25%，重慶福集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自成立之日(2009 年 3 月 18 日)起為 25%，重慶鼎捷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自成立之日(2010 年 4 月 30 日)起為 25%，以及重慶福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自成立之日(2011 年 4 月 28 日)起為 25%。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無產生或來自於香港的應課稅收入，故沒有計提香港所得稅(2010 年同期：無)。

本集團就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合併主體利潤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應產生之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332,195	178,961	123,820	62,521
按集團各公司實際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3,328	32,757	31,198	11,461
計算應納稅所得時不得扣除之費用	4	231	-	100
享有聯營公司(虧損)/利潤的份額	(210)	(263)	56	(84)
其他	(336)	(787)	(145)	(242)
所得稅費用	<u>82,786</u>	<u>31,938</u>	<u>31,109</u>	<u>11,235</u>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實際所得稅率為24.92%(2010年同期：17.85%)。

## 8、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系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本集團利潤除以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或3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期間	
	201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占本集團之盈利	231,383	130,554	82,177	42,174
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62,064	162,064	162,064	162,064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1.43</u>	<u>0.81</u>	<u>0.51</u>	<u>0.26</u>

#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是因為不存在造成攤薄的潛在金融工具。

## 9、儲備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金	任意盈餘公積金	留存收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2010 年 1 月 1 日 (經審計)	75,150	47,031	4,835	333,846	460,862
本年盈利 (經審計)	-	-	-	178,945	178,945
股利	-	-	-	(14,586)	(14,586)
撥入儲備	-	14,045	-	(14,045)	-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計)	75,150	61,076	4,835	484,160	625,221
本期盈利 (未經審計)	-	-	-	54,544	54,544
於 2011 年 3 月 31 日 (未經審計)	75,150	61,076	4,835	538,704	679,765
本期盈利 (未經審計)	-	-	-	94,662	94,662
股息	-	-	-	(24,310)	(24,310)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計)	75,150	61,076	4,835	609,056	750,117
本期盈利 (未經審計)	-	-	-	82,177	82,177
於 2011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計)	75,150	61,076	4,835	691,233	832,294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2010 年同期：無）。

本公司股東已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派發 2010 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15 元（含稅）。末期股息現已派付完畢。

## 業務回顧

### 概覽

受物價持續上漲引致宏觀經濟調控趨緊，自然災害頻繁發生以及發達國家債務危機等中國國民經濟運行的不利國際國內環境因素的影響，中國經濟增長速度有所放緩，中國汽車行業也受到了一定影響。加之購置稅優惠政策、汽車下鄉和以舊換新政策的退出，部分大城市限購政策的實施，致使中國汽車產銷增速降低。據中國汽車工業信息網統計，2011年1-9月，中國汽車產銷量分別約為13,461,200輛和13,633,500輛，同比增長分別為2.75%和3.62%。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本集團之主要客戶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汽車產銷量分別約為123萬輛和126萬輛。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經過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努力，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2,514,81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了約25.38%。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有關汽車和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中之整車運輸、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所獲得的收入，分別占本集團總收入約68.69%和23.93%（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分別約為64.23%和27.75%）。收入的分析詳情載於本報告「簡明合併綜合收益報表」附註5。

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國內汽車市場增幅回落。雖然受到國內汽車市場增幅降低等不利因素的影響，但本集團加強了業務開拓，開始為中國長安的哈爾濱生產基地提供物流服務，再加上南京住久的收入同比增長較快等，使本集團今年1-9月份的收入同比增長25.38%，達到人民幣2,514,811千元。在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加強了物流成本及內部管理成本的控制，特別是為高端汽車產品提供物流服務的業務量有所增長，致使本集團毛利率和淨利率有所上升，分別達到18.09%（去年同期：13.95%）和9.92%（去年同期：7.33%）。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占本集團盈利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30,554千元增加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約人民幣231,383千元，上升約77.23%。

### 展望

儘管影響汽車市場發展的諸多不利因素依然存在，但第四季度是中國汽車市場的傳統旺季，眾多汽車製造商將會竭盡所能利用一切機會搶佔市場。本公司作為汽車物流服務商，將會憑藉“專業化”的物流技術、完善的物流網路、“精細化”的管理模式，積極拓展新的物流市場，努力拓寬汽車物流的服務領域，挖掘增收空間，以尋求更多的增長機會。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中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 2011 年 9 月 30 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及監事被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的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 (c)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6 條至第 5.67 條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 2011 年 9 月 30 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並無實益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權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且自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起於買賣或租賃或建議買賣或租賃予本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中，並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主要股東及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權益及淡倉的人士

於 2011 年 9 月 30 日，據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在一切情況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內資股 (含非H股外資 股)百分比	H股 百分比	總註冊 股本 百分比
重慶長安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長安工業公司」）	股份實益擁有人	39,825,600 (L)	37.20%	—	24.57%
美集物流有限公司 （「美集物流」）	股份實益擁有人	33,619,200 (L)	31.40%	—	20.74%
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民生實業」）	股份實益擁有人	25,774,720 (L)	24.07%	—	15.90%
民生實業（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7,844,480 (L)	7.33%	—	4.84%
香港民生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民生」）	股份實益擁有人	7,844,480 (L)	7.33%	—	4.84%
788 China Fund Ltd.	投資經理	4,000,000 (L)	—	7.27%	2.47%
Braeside Investments, LLC （附註3）	投資經理	3,423,000 (L)	—	6.22%	2.11%
Braeside Management, LP （附註3）	投資經理	3,423,000 (L)	—	6.22%	2.11%
McIntyre Steven（附註3）	控制法團之權益	3,423,000 (L)	—	6.22%	2.11%
Pemberton Asian Opportunities Fund	實益擁有人	3,300,000 (L)	—	6.00%	2.04%

附註1：(L) ——好倉，(S) ——淡倉，(P) ——可供借出之股份。

附註2：香港民生是民生實業的子公司。

附註3：根據披露權益通知文檔，Braeside Management, LP 為 Braeside Investments, LLC 的全資子公司，McIntyre Steven 為 Braeside Investments, LLC 之控股股東。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11年9月30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在一切情況於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任何子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5.48至5.67條作為本公司董事、監事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均已確認於報告期間一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5.48至5.67條所列載的交易必守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8 條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編撰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9 條之規定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其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彙報程式及內部控制制度。

審核委員會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啟發先生、張鐵沁先生及潘昭國先生組成，其中委員會主席彭啟發先生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和財務經驗。

於 2011 年 11 月 4 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對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報告進行了審閱，同意該報告的內容。

## 競爭利益

於本公司之 H 股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交易以前，本公司的股東美集物流、民生實業、香港民生和長安工業公司均與本公司簽訂了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非競爭承諾函。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 2006 年 2 月 16 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和 2010 年年報。除本段披露外，於本報告期間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定義同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之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概無購入或贖回或出售或註銷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發行的股份。



## 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予本公司查詢之資料，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並經聯交所同意之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張倫剛  
董事長

中國重慶  
2011年11月9日

於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

### 執行董事：

張倫剛先生  
高培正先生  
盧曉鍾先生  
朱明輝先生  
William K Villalón 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盧國紀先生  
劉敏儀女士  
李鳴先生  
吳小華先生  
周正利先生  
Danny Goh Yan Nan 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啟發先生  
張鐵沁先生  
潘昭國先生